

#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的独立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如下专项意见：

经核查，公司独立董事段华友先生、韦飞俊先生、陈海鹰先生的任职经历及其签署《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表》等相关自查文件，上述人员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利害关系或其他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判断的关系，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有关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8日